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国信
股票代码	0026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魏中华 联系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长江路88号 办公电话: 025-46679116; 025-46679126 电子邮箱: weizhong@jngf.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797,955,743.64	9,677,508,403.97	0.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77,232,196.53	1,498,633,037.34	-21.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6,519,146.65	928,448,903.05	2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447,549,464.54	1,750,685,309.49	21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0	-2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40	-2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6%	5.97%	-1.7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75,971,322,215.11	70,194,478,906.82	8.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237,103,461.63	27,031,394,232.27	4.4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0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江苏国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71,126	2,686,593.42	0
江苏国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1,121	419,957.5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8	92,249.89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8	76,341.57	0
江苏国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68	76,337.56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29	57,309.94	0
江苏国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29	33,881.85	0
江苏国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876	27,900.23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6	17,657.43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6	13,976.93	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6、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及蔓延给全球经济带来极大的不确定性,各行各业、国内经济各方面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我国全社会用电量累计3.3847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33%。随着资金信托新规,地方政府降债融资成本等政策陆续出台,信托行业面临调整风险。公司一手抓防疫,一手抓生产,能源板块实现上半年江苏省全社会用电量同比增长4.73%的不利影响,内部降本增效,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实现了利润逆势同比增长。金融板块主动作为,调整业务结构,持续转型发展,公司存续主动管理类信托规模1904.24亿元,占比45%,较年初增加850.61亿元,增长80.73%,公司推进网上信托建设,全国布局财富中心,加强与江苏银行、工商银行、中国人寿等金融机构合作,多种金融业态协同发力。

2020年上半年,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如下:

1. 坚持疫情防控和经济运营两手抓,自新冠疫情爆发以来,公司全面加强疫情防控,针对公司重大项目、所辖区域分布、返岗复工难度大等因素,制定《应急预案》(疫情防控期间行为指南)等制度,全面提升员工、办公场所的防护工作,确保了疫情期间公司经营秩序稳定和员工队伍稳定。积极督促各子公司光伏发电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通过做好“保安全、保煤炭、保发电、保供电”工作,截止目前,公司全部可控复工复产,未发生一起感染聚集性肺炎疫情,生产经营保持了有序并持续向好态势。
2. 狠抓安全生产管理,深入开展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组织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开展全覆盖拉网式的安全问题大排查、大排查、大整治,全面提升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签署《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将安全目标任务细化并逐级分解,加强对过程的监督与成果的考评。
3. 有序推进重大项目落地实施,做好苏晋能源收购项目的运营管理,目前德诚电厂、平湖电厂两个在建工程有序推进,主体工程和设备已基本完成安装,进入部分试运行阶段,射阳港电厂100万千瓦机组扩建工程进入项目前期阶段,力争尽快获得核准。稳步推进江苏省煤炭物流江苏通江项目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已顺利取得发改委核准批复,股权投资及出资方式逐步落实。
4. 深入推进融合提升二期工程建设,积极开展供应链金融服务,以“数字直租”的方式开展供应链融资租赁,首笔约1亿元业务已经落地完成。利用信托渠道支持实体经济建设,根

二、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东重机
股票代码	0026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魏中华 联系地址: 无锡市新区钱业路508号华发传媒大厦24楼 办公电话: 0510-85627789 电子邮箱: weizhong@hd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74,048,706.81	5,653,855,969.91	-13.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198,004.39	104,737,319.54	-4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81,466.60	79,237,662.28	-5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6,717,294.57	-21,666,918.37	-486.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8	0.1039	-44.3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8	0.1039	-44.3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	2.24%	-1.0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总资产(元)	7,352,883,534.44	7,345,792,577.40	-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50,095,733.27	4,942,494,747.18	0.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3,97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股)	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1,676	216,469.69	0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7,486	174,776.65	0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0,263	102,630.69	0
王磊	1,344	34,969.95	7,900.00
李洪涛	1,196	11,960.29	0
李洪涛	1,186	11,860.27	0
李洪涛	1,186	11,860.27	0
李洪涛	1,186	11,860.27	0
李洪涛	1,186	11,860.27	0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6、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 是 √ 否  
2020年上半年,新冠肺炎疫情爆发和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给公司的主要业务带来了较大不利影响,面临着海外疫情扩散、港口物流业务几大主要海外目标客户的项目投标受到推迟,从而影响了新增订单的获取;数控机床业务方面,受疫情影响,下游的消费电子客户自身开工情况受到严重影响,导致公司部分机床客户的获取和交付被迫推迟,对客户验收确认有一定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75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19.8万元,实现每股收益0.0578元。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坚持稳健的经营方针,采用多项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并取得了-定的成效。随着后续复工复产的深入推进,生产经营秩序逐步恢复,实体经济企稳回升

证券代码:002608 证券简称:江苏国信 公告编号:2020-027

#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能源项目资金需求情况,沟通协调金融机构提供低成本资金以银团形式投向苏晋能源所属电厂。

5、妥善处理拜耳船舶时期遗留问题,公司2月份克服疫情影响,组织人员赴英国参加46000吨船舶系列案件最后一次庭审。会同相关人员进行联合会谈小组进行和解谈判,最终于2020年7月与船东方签署《和解协议》,并积极协调银行、管理人等单位落实后续工作。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七名董事,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七名,实际出席董事七名,其中董事余国英女士和独立董事张耀青先生均因公无法现场出席,但以通讯的方式出席了会议,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宝英女士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可能与关联方江苏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然气”)、江苏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医药”)、南京丁山宾馆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丁山宾馆”)、江苏舜天西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西服”)、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保险经纪”)、江苏虚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虚拟软件”)、江苏省电影发行放映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电影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12,196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预计新增金额(不超过)
购买人采购原材料和辅助用品	舜天西服	采购劳动防护用品	50
购买人采购原材料和辅助用品	江苏天然气	购买天然气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江苏医药	医疗费用(含医疗物资)	1,800
	丁山宾馆	医疗物资	220
	恒泰保险经纪	保险经纪服务	90
	虚拟软件	信息技术服务	30
	电影公司	影视服务	6
	合计		12,196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周宝英女士、张耀青先生和徐国群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8月28日

###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0年8月13日,以书面、传真方式发给公司五名监事,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五名,实际出席监事五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尧彬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情况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预计2020年度可能与关联方江苏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天然气”)、江苏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医药”)、南京丁山宾馆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以下简称“丁山宾馆”)、江苏舜天西服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西服”)、恒泰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保险经纪”)、江苏虚拟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虚拟软件”)、江苏省电影发行放映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电影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12,196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度预计新增金额(不超过)
购买人采购原材料和辅助用品	舜天西服	采购劳动防护用品	50
购买人采购原材料和辅助用品	江苏天然气	购买天然气	1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江苏医药	医疗费用(含医疗物资)	1,800
	丁山宾馆	医疗物资	220
	恒泰保险经纪	保险经纪服务	90
	虚拟软件	信息技术服务	30
	电影公司	影视服务	6
	合计		12,196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0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周宝英女士、张耀青先生和徐国群先生回避了本次表决。

特此公告。

江苏国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8日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通过专人送等方式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三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三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芳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期内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重要数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经审议,监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8月27日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15日通过专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0-052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境逐渐宽松,市场积极因素逐步增多,公司业务总体运行状况逐步改善。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调整经营策略:1、业务运营平稳,在进口阀门自动化升级的市场趋势下,公司继续执行新加坡塔务集团的自动化轨道式集装箱门式起吊机的订单项目,报告期内集中采购了项目的大部分原料材料。公作为目前国际一线集装箱码头企业的设备供应商,已经开始积极准备新加坡塔务集团在后港口项目招标以及海外其他地区的自动化塔务设备的投标。2、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全球各港口码头自动化港口设备的市场份额,提升全球智能物流和整体供应链服务能力,尤其参加新冠肺炎疫情预防、消费供应链下游各行业复工复产情况,多渠道获取客户需求信息,确保重大合同订单获取与交付;同时加大原有客户回款力度,提升公司的优势产品和优势市场,进一步提升高速增长加工中心在相关领域内的领先地位,随着复工复产有序推进以及下游产业链新增需求的释放,从二季度末开始公司数控机床床业务新增订单出现明显的好转。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全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决议通过,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所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了收入确认的确认时点、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将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特此公告。